

铜仁市教育局

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资助工作宣传和 开设“绿色通道”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教育局，市属高校，市直学校：

按照国家“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的要求和《铜仁市教育局 2019 年工作要点》文件要求，为切实将各项学生资助资金不折不扣地兑现到贫困学生手中，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失学，请各单位认真开展好学生资助工作宣传、“绿色通道”开设工作，现将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资助工作宣传要求

1、各区（县）教育局必须组织辖区内各级各类学校采取多种形式对各级政府制定出台的各项学生资助政策进行广泛宣传。同时对本区县户籍赴省外就读的建档立卡学生家庭通过帮扶干部或教师入户宣传、网站媒体宣传、资助展版宣传等方式，确保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尤其是高中免学费、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等“应助尽助”政策家喻户晓。

2、市属高校、高中学校、中职学校须采取多种形式对各级政府制定出台的学生资助政策在本校内进行广泛宣传，同时要求学生积极参与到宣传工作中来，主动成为资助政策的宣讲者，让更多需要帮助的贫困家庭和贫困学子了解政策，得到资助，顺利完成学业。

3、充分发挥教育部门阵地作用，采取“五进+网络媒体”方式对学生资助政策工作进行广泛宣传，确保建档立卡家庭知晓率达到100%、申报率达100%、申报成功率达100%。一是**进部门**。通过设专门资助政策宣传专栏、制作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卡的方式，组织教育局干部职工学习，让他们成为资助政策的宣传者；二是**进学校**。督促学校制作永久性资助政策宣传专栏，大力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和工作推进情况，并组织全体教职工学习；三是**进班级**。各班班主任必须利用班会课组织全体学生学习资助政策，确保100%知晓；四是**进家庭**。学校下发“致家长的一封信”把资助政策宣传到每位学生家中；五是**进村组**。学校根据所处位置把资助政策通告张贴到村组交通要道、周边村寨。同时，各级教育部门要利用教育局网站、学校网站、新闻媒体进行宣传。

4、为确保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及其家庭全面知晓资助情况，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各地各校在各项资助项目落实到位后，通过“温馨提示”等方式将资助项目、资助金额、资助时间、发放方式等及时书面告知学生及其家庭，并要求学生或家长将告知

书张贴在家中显目位置。激励受助学生努力学习，感恩党、感恩国家、感恩社会。

5、各区县教育局、各级各类学校要认真提炼总结工作成效、工作亮点、工作经验，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进行宣传，让我市学生资助工作得到学生、家长、社会的广泛认可。

二、开设“绿色通道”，按标准减免相关费用

各级各类学校必须在今年的春季、秋季学期开学报名时，开设“绿色通道”，对建档立卡等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按国家要求按标准减免相关费用，坚决杜绝“先收后退”现象出现。

三、耐心细致做好解释疏导工作

一是《中共铜仁市委办公室 铜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仁市增收节支过紧日子实施方案〉的通知》（铜党办发〔2019〕3号）文件，取消了铜仁市自行出台的资助政策。即：取消农村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膳食补助每天提标1元政策；取消铜仁市教育兜底资助政策。二是对就读高中、中职、高校未通过扶贫部门审核确认为“建档立卡”身份而未能享受“贵州省教育精准扶贫”项目资助的学生。各地各校要增强服务意识，向前来咨询以上政策或情况的学生及学生家长耐心细致地做好解释疏导工作，避免出现不必要的社会舆情。

四、资料建档要求

各单位必须将开展资助政策宣传及开设“绿色通道”的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安排通知、宣传资料样本、工作开展图片、资助政策兑现告之书张贴等文件资料和图片）规范建档备查。

附件：国家、省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卡

